亞東科技大學一一二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六次學務處主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2年11月28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

會議地點：有庠10605諮商中心會議室

主　　席：林演慶學務長　　**紀錄：**魏曉婷

出席人員：王天俊組長、曾騰輝組長、鄧碧珍組長、傅孝維主任、廖美惠主任(吳怡霙職員代)

列席人員：劉恩廷職員

壹、主席報告

一、 112 年 11 月 24 日(五)學務參訪活動已順利圓滿完成，感謝體育衛生保健組的規劃安排以及主管同仁的參與。

二、 112 年度下半年內部稽核情形如下，請各組提早準備。

稽核人員 / 日期	稽核單位			備註
	第二組 蘇木川、陳順興 14:00-16:00	第三組 吳憶蘭、張玉梅 15:00-17:00	第四組 陳宗柏、陳俊宏 15:30-17:00	
10 月 18 日(三)			體育衛生保健組	已完成
10 月 25 日(三)			諮商中心	已完成
10 月 26 日(四)		10:30~12:00 生活輔導組(校安)		已完成
11 月 01 日(三)		生活輔導組(生輔)	課外活動組(課外)	已完成
11 月 15 日(三)	內部稽核小組會議			
11 月 22 日(三)			課外活動組(服學)	已完成
12 月 13 日(三)	職涯發展中心			
12 月 27 日(三)	內部稽核小組會議			
113 年 1 月 17 日(三)	112 年度獎補助款期末稽核			

三、 112 年 12 月 22 日為本校校務評鑑，再次提醒當天主管同仁請勿請假，相關時程如下表：

內容	繳交時間	備註
校務評鑑海報(項目三)	112 年 11 月 22 日(三)	已於 11/24 (五)繳交教務處
校務評鑑簡報與海報(項目四)	112 年 11 月 22 日(三)	已於 11/27 (一)繳交秘書室
校務評鑑資料佐證列表	112 年 11 月 22 日(三)	已於 11/27 (一)繳交秘書室
校務評鑑資料佐證檔本側標	112 年 11 月 27 日(一)	預計 11/28(二)印製提供各單位

內容	繳交時間	備註
校務評鑑資料佐證檔本	112 年 12 月 06 日(三)	請於 12/06(三)中午前擺放完畢
112 學年度校務評鑑訪視預檢	112 年 12 月 07 日(四) 下午 1 點	一級主管與窗口出席
112 學年度校務評鑑正式訪視	112 年 12 月 22 日(五) 上午 9 點~18 點	敬請主管同仁預留時間

四、 112 年度獎體發展經費支用情形與規劃表如附件三(P.9)，敬請各組務必 112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核銷報支。

五、 有關本校系學會營運狀況，雖然是由各系自主管理，為使各系學會能有善運作，再請課外組協助追蹤與側面協助，建議可以辦理系學會經驗分享，讓各系學會間能互相學習，並有良好的傳承。

六、 下次主管會議時間：112 年 12 月 19 日(週二)上午 9 點 30 分。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一、 案由：修正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學生班級班會實施規定」，請審議。

【提案單位：課外活動組】

決議：

(一) 依112學年度第二次行政會議決議「本校現有專班開班人數30位以下由系主任擔任總導師」。因此系主任為專班導師。

(二) 本案不修正，待後續外籍專班增加，有其他制度再同步修正。

執行情形：本案依決議不修正，已於112年11月17日(五)於公告議題時提醒全校班級皆須召開班會。

二、 案由：變更內部控制稽「活動、服務、才藝獎章審查作業」稽核單位，請討論。

【提案單位：課外活動組】

決議：

(一)「活動、服務、才藝獎章審查作業」初審單位為課外組，本案稽核項目課外組均有符合規定與程序，因此該項目建議不更動。

(二) 生輔組為獎章審查單位，建議將「學生獎勵暨獎章實施規定」項目新增至內部稽核與控制手冊內容，作為稽核項目。

執行情形：

(一) 內控回復委員建議部分，已依會議決議回復，課外組均符合規定程序，內控項目無變動。

(二) 有關「學生獎勵暨獎章實施規定」項目是否增加部分，已於校級內控委員會說明，待內控委員會主管確認後，本組依委員會決議完成相關內部稽核與控制手冊內容製作。

主席裁示：徵詢出席者無異議後確認。

參、提案討論

一、 案由：學務處伺服器老舊不堪使用，經圖資處評估需經費更新，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處本部】

說明：

（一） 學務處早期採購之伺服器(120.96.41.1)由於使用年限過高已不敷使用，加上今年微軟原廠改變授權計費方式，以及儲存空間消耗、設備過保無法維修…等相關問題，另外今年社團也建立新系統，因此圖資處管理人員希望學務處能提供經費更新建置在圖資機房之設備。

（二） 經圖資處精算設備需要 70 萬元，請學務處以歷年保留款支應，經檢視確認各組 110 學年度保留款經費狀況，徵求課外組與職涯中心同意，請課外組支應 20 萬元、職涯中心支應 50 萬元，經費支出表如下。

（三） 經本次會議決議後，做預算變更給圖資處。

單位	預算項目與類別	預算支出明細	預算編號	支應金額	合計
課外活動組	51320411,業務-訓導活動費-校內 Y 歷年結餘款	110 保留-1.社團博覽會 2.社團成果發表會 3.全國社團評鑑 4.全國自治社團評鑑 5.校慶學生活動 6.社團績優幹部暨榮耀交接典禮 7.社團活動	1520016-14	4,532	200,000
	51320411,業務-訓導活動費-校內 Y 歷年結餘款	110 保留-機票、保險費、住宿、國內外交通費、團服、行前訓練費、印刷費、活動材料費、成果報告書製作、雜支	1520016-19	19,5468	
職涯發展中心	51413120,獎學金-學校-日間部-校內 Y7 歷年結餘-校內獎助學金	110 保留-境外實習補助獎學金	1550007-11	500,000	500,000
合計					700,000

決議：照案通過，請處本部進行預算變更至圖資處。

二、 案由：113 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經費年度計畫提報暨經費預劃討論，請審議。

【提案單位：課外活動組】

說明：

（一） 依教育部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17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22805959 號函(如附件一，P.6-7)，本校 113 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經費獲教育部補助金額為 1,529,480 元（111 年度 1,560,490 元、112 年度 1,516,460 元）。

（二） 教育部補助款計算方式說明如下：（人數依教務處提報教育部 112 年 10 月 15 日技專資料庫人數計算）100 萬+日間部學生 3,708 人*140 元/生+夜間學制學生 148 人*70 元/生=1,529,480 元

本校依規定應提撥 1,529,480 元(含)以上學校配合款，將由秘書室支應配合款總額。

（三） 113 年度各組總經費分配如下表。因 113 年度補助款較 112 年度增加 13,020 元，提請討論各組 113 年度經費分配方式：是否比照 112 年度學輔經費各組補助款及配合款經費分配比率進行總額分配（並四捨五入至百位數）。

（四） 113 年度學務參訪承辦單位為職涯發展中心，因此 113 年度經費需從 112 年度承辦單位體衛組調整 10,000 元補助款與配合款至職涯中心。

年度	會計單位	生活輔導組	課外活動組	體育衛生保健組	諮商中心	職涯發展中心	小計
113	**學輔計畫配合款**	**373,700**	**696,780**	**167,200**	**208,900**	**82,900**	**1,529,480**
	佔總預算百分比	**24.43%**	**45.56%**	**10.93%**	**13.66%**	**5.42%**	**100.00%**
	較前一年度增減金額						
	學輔計畫補助款	**373,700**	**696,780**	**167,200**	**208,900**	**82,900**	**1,529,480**
	佔總預算百分比	**24.43%**	**45.56%**	**10.93%**	**13.66%**	**5.42%**	**100.00%**
	較前一年度增減金額	0	+13,020	-10,000	0	+10,000	+13,020
單位小計		**373,700**	**696,780**	**167,200**	**208,900**	**82,900**	**1,529,480**
佔總預算百分比		**24.43%**	**45.56%**	**10.93%**	**13.66%**	**5.42%**	**100.00%**

（五） 113 年度經費編列時程預劃如下：

日期	執行進度
112.11.29(三)-112.12.08(五)	112 年度學輔經費預算編列
112.12.08(五)-112.12.14(四)	統籌單位(課外組)彙整確認資料
112.12.19(二)	提學務主管會議計畫初審
112.12.19(二)-112.12.26(二)	各組修訂計畫
113.01.03(三)	提送 112(2)學生事務會議審議
113.01.04(四)-113.01.12(五)	各組修訂計畫

決議：

(一) 113 年學務參訪由職涯中心辦理，考慮參訪銘傳大學，再請職涯中心規劃聯繫。

(二) 本案經費編列結果請於下次主管會議 112 年 12 月 19 日提案審議，並於 113 年 1 月 3 日提學生事務會議審議。

(三) 照案通過，依各組依規劃配合辦理。

三、 案由：113 年度整體發展計畫用於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經費分配案，如附件二(P.8)，請討論。

【提案單位：課外活動組】

說明：

（一） 依據秘書室 113 度整體發展計畫經費編列通知及核配學務處計畫總金額辦理。秘書室分配予學務處項次及預算如下表。

計畫內容	113 年度學務處核配金額		
	補助款	配合款	總計
服務學習課程	300,000	100,000	400,000
課外組-外聘社團指導老師費	240,000	0	240,000
用於辦理學生輔導活動	**720,000**	**100,000**	**820,000**
總計	1,260,000	200,000	1,460,000

（二） 學務處 113 年度整體發展學務處用於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經費計畫**依據 112 年整體發展經費各組預算分配比例試算**分配初稿如附件，請討論各組 113

年度所需預算需否調整。(學務處總預算可能依教育部計畫核定後變動），如附件二(p.8)。

（三） 113 年度預計辦理場次數及校務發展計書指標對應情形，已於 112 年 11 月 22 日將 113 整體支用計畫書提供繳交秘書室以彙報教育部。

決議：

(一) 請各組確認分配之經費，若有問題請與課外組聯繫。

(二) 照案通過，依規劃辦理。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0時10分)

陸、附件

附件一_教育部來函113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P.6-7)

附件二_113年整體發展經費各組預算分配比例試算分配表(P.8)

附件三_112年度整體發展經費支用統計(112.11.27統計) (P.9)

附件一_教育部來函113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檔　　號：　112/206
保存年限：　5
電子簽核

收發文號：1120010462
收發日期：112年11月17日
創稿文號：112010009509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 辦 人：王靜芳
聯絡電話：02-7736-7813
電子郵件：april@mail.moe.gov.tw

受 文 者：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112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 臺教學(二)字第1122805959號
速　　別： 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　　件： (2件) 113年學輔經費補助款分配概算表.教育部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實施要點 (共 2 個附件：A09000000E_1122805959_senddocl_Attachl.pdf、A09000000E_1122805959_senddocl_Attach2.pdf) 112010009509_A09000000E_1122805959_senddocl_Attachl.pdf (附件一)
112010009509_A09000000E_1122805959_senddocl_Attach2.pdf (附件二)

主旨：有關申請113年度本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計畫及112年度成效結報相關事宜，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有關旨揭相關表件，請於113年1月1日至2月2日於「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獎補助經費資訊網」填報資料，並函報上開資料1份到部審查。

二、請依據「教育部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實施要點」具體規劃113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於期限內函報計畫（需經單位主管核章）到部審查，俾各項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能儘早規劃與執行。

三、請學校於規劃113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時，應以建構核心價值與特色校園文化、營造友善校園並促進學生自我實現、培養具良好品德的社會公民、提昇學務與輔導工作之品質與績效等作為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願景，依其目標與策略，具體規劃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事項，另113年度新增策略「3-1-1推動辦理全民原教、族群教育、多元文化教育」，納入規劃辦理；若有辦理跨區活動，請落實上述重點計畫與個案研討之經驗分享。

四、請妥善運用及分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以強化各校學生相關事務（如學生社團）之辦理，在辦理學生社團相關活動及導師知能研習活動時，加強消費者保護、學生權利及情感教育之宣導。

五、本經費未撥付前，各項經費若需支付，請學校由自有經費先行支應;上開要點暨相關表件及經費可逕至「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獎補助經費資訊網」（https://sasc.moe.gov.tw）填報並列印相關資料，若有網站使用相關問題請逕洽龍華科技大學陳彥翔先生（電話：02-82093211轉3223;email:evasw@mail.lhu.edu.tw)。

六、有關112年度之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補助款若未於112年度內按計畫用罄，應報部繳回，學校配合款得配合學校學期結束時間，可用至113年度1月底止。惟學校配合款如未按編列預算執行且執行數低於本部學輔補助款實際執行額度，則應依其未達本部學輔補助款實際執行額度扣減113年度之本部補助款。另有關113年度所需經費如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經部分刪減，本部得依審議結果調整，並按預算法第54條之規定辦理。

七、若113年度不申請本補助款之學校，務請來文敘明原因。

正本：各私立大專校院(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除外)

附件二_113 年整體發展經費各組預算分配比例試算分配表

執行單位	113 年度各組分配金額(A)					
	補助款	佔補助款總計百分比	配合款	佔配合款總計百分比	總計	佔全額總計百分比
課外組-外聘社團指導老師費(A)	240,000		0		240,000	
課外組-社團器材物品(B)	0		0		0	
課外活動組(C1)	355,000	49.31%	65,000	65.00%	420,000	51.22%
生活輔導組(C2)	208,000	28.89%	20,000	20.00%	228,000	27.80%
體育衛生保健組(C3)	27,000	3.75%	2,500	2.50%	29,500	3.60%
諮商中心(C4)	27,000	3.75%	2,500	2.50%	29,500	3.60%
職涯發展中心(C5)	103,000	14.31%	10,000	10.00%	113,000	13.78%
總計(C=C1+C2+C3+C4+C5)	720,000	100.0%	100,000	100.0%	820,000	100.00%
總計 2(D=A+B+C)	960,000		100,000		1,060,000	

執行單位	112 年度各組分配金額(A)					
	補助款	佔補助款總計百分比	配合款	佔配合款總計百分比	總計	佔全額總計百分比
課外組-外聘社團指導老師費(A)	240,000		0		240,000	
課外組-社團器材物品(B)	0		0		0	
課外活動組(C1)	355,000	49.31%	65,000	65.00%	420,000	51.22%
生活輔導組(C2)	208,000	28.89%	20,000	20.00%	228,000	27.80%
體育衛生保健組(C3)	27,000	3.75%	2,500	2.50%	29,500	3.60%
諮商中心(C4)	27,000	3.75%	2,500	2.50%	29,500	3.60%
職涯發展中心(C5)	103,000	14.31%	10,000	10.00%	113,000	13.78%
總計(C=C1+C2+C3+C4+C5)	720,000	100.0%	100,000	100.0%	820,000	100.00%
總計 2(D=A+B+C)	960,000		100,000		1,060,000	

附件三_112 年度整體發展經費支用統計(112.11.27 統計)

執行單位	112 年度各組分配金額(112.5 教育部核定補助款 61 萬元、配合款 10 萬元)				112 年度第二次各組結餘金額公告 (公告於 112.11.13) (統計至 112.11.05)				112 年度各組已執行金額 (統計至 112.11.27)				112 年度各組結餘金額			
	補助款	配合款	總計	佔全額總計百分比	補助款	配合款一般活動	配合款膳食費	總計	補助款	配合款一般活動	配合款膳食費	總計	補助款	配合款一般活動	配合款膳食費	總計
課外組-外聘社團指導老師費(A)	200,000	0	200,000		4,400	0	0	4,400	0	0		0	4,400	0	0	4,400
課外組-社團器材物品(B)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課外活動組(C1)	348,750	65,950	414,700	58.41%	44,517	39,053	2,500	86,070	6,966	12,053	2,500	21,519	37,551	27,000	0	64,551
生活輔導組(C2)	176,200	20,000	196,200	27.63%	139,775	0	0	139,775	139,775	0	0	139,775	0	0	0	0
體育衛生保健組(C3)	22,900	2,500	25,400	3.5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諮商中心(C4)	21,950	1,550	23,500	3.31%	11,450	650	600	12,700	11,450	650	600	12,700	0	0	0	0
職涯發展中心(C5)	40,200	10,000	50,200	7.07%	40,200	2,000	8,000	50,200	0	0	0	0	40,200	2,000	8,000	50,200
總計(C=C1+C2+C3+C4+C5)	610,000	100,000	710,000	100.00%	235,942	31,323	21,480	288,745	158,191	12,703	3,100	173,994	77,751	29,000	8,000	114,751
總計 2(D=A+B+C)	810,000	100,000	910,000	100.00%	240,342	31,323	21,480	293,145	158,191	12,703	3,100	173,994	82,151	29,000	8,000	119,151